

致我们天真的小迷茫读后感(精选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致我们天真的小迷茫读后感篇一

当细细品完一本名著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此时需要认真思考读后感如何写了哦。那么你真的会写读后感吗？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谁的青春不迷茫》读后感，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你觉得孤独就对了，那是你认识自己的机会。

你觉得不被理解就对了，那是你认清朋友的机会。

你觉得黑暗就对了，那是让你发现光芒的机会。

你觉得无助就对了，那样你才能知道谁是你的贵人。

你觉得迷茫就对了，谁的青春不迷茫。

—————题记

一次偶然的的机会，我邂逅了这本书。

那是一个星期天的中午，我一个人漫无目的地在这座城市的中心地带闲逛。正午的太阳格外地毒，晒在身上火辣辣的，路边的树耷拉着蒙了灰的叶子，大地也散发着一股焦味。撑了伞还是觉得这太阳晒得人发烫，我只想尽快找个避暑的地

方，于是步子也不自觉地加快了，没有了漫步的悠闲劲儿。突然，一张巨幅的海报吸引了我，放满了脚步，原来是新华书店近期图书排行榜——《谁的青春不迷茫》几个大字马上吸引了我的眼球。瞟了一下作者，刘同。一个陌生的名字。但不知为什么，我心里却觉得有些莫名似曾相识的亲切感。我决定回去要把这本书买回去看看。想着想着，思绪仿佛已经跑到了书里，好像听见这个叫刘同的大男孩儿在说着关于青春的故事，这样想着，我原本枯燥乏味的出行心情瞬间烟消云散，连阳光也变得温和起来。

花了整整一个星期的时间，我将这本身通透透从头到尾读了一遍。很喜欢这本书的封面。冰天雪地里，天空是灰色的，像是蒙了一层纱。怀揣着灰色心情的年轻人正走在青春的路上。左手插在裤袋里边，右手拖着行李箱，盯着自己的影子一路向前。虽然画面呈现的是他的背影，但我好像已经看到他的双眼，那是一双充满希望与自信的眼睛，精神而明亮。书附着这样一句话：成长中的每一次低头，都是对自己的肯定。

刘同，出生于湖南省郴州市的一个普通家庭，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中文系。因为从小对传媒业怀揣梦想，毕业后开始从事于传媒业，从此也便开始了这位梦想小青年的奋斗之路。从他决定走这条路开始，他便知道未来有太多的曲折荆棘在等着他，但是他不害怕，在梦想面前，一切困难都不再是困难了。“因为年轻，所以没有选择，只能试试。”他经常这样鼓励自己。可是现实永远比想象中更加残酷。20xx年，他最好的搭档离开了他去了北京。这对刚刚进入湖南卫视不久还不怎么熟悉的他来说无疑是当头一棒。一起成长的动力突然就没了，身体也似乎被抽空了一块。临走的时候，他的搭档给了他一句话：无论好或者是不好，这两个月的工作你一个人撑下去就是成功。从那时起，到两个月之后，半年之后，两年之后，一直到现在这句话仍清晰地刻在他的脑中。正如他所说的：一些人存在的意义总归是让另一些人成长，然后消失。

“没有什么事情是非得别人和你一起做不可，总有绝境的时刻，能鼓励你的人也只有自己。任何事情，不要将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无论是情感还是工作。否则唯一的结果便是措手不及，安全感只能自己给自己。”这句话至今仍是正确的判断。在湖南电视台做节目的时候，由于年轻缺乏经验，好多东西都不会。总是要请教前辈。可是并不是你有问题别人就可以帮你解答的，别人也有自己的事。所以就要学会怎样在最短的时间里做出最有效率的作品，既学到了技术又能保证没有妨碍其他人的正常生活。熬夜赶出来的稿子只因为一句主题不够突出只能重新再来，直到上面的人对你点头。每次累到心力憔悴的时候，心里仿佛有个声音在说，何必呢？太累了，想要放弃。可马上又有另一个声音出来阻止，还记得你的梦想吗？这都是你自己选择的路，只要你低头，就前功尽弃了。每次他都是挣扎着从放弃的这座大山里爬了出来。十年，也不过如此。毫无疑问，他是胜利者，他打败了自己。

把镜头拉回到现实，想想自己，大学的第一年即将过去，问问自己，坚持过什么？每天都生活在生活的最表层，吃饭，上课，睡觉。浑浑噩噩。任凭理想发霉发臭。我明白这并不是我想要的生活，我想过要坚持，我也挣扎过。但在众多诱惑面前，我那一丝丝的想要坚持梦想的决心显得那么地不堪一击。一点一点被淡化，最终连自己是谁都不清楚了。

这难道就是所谓的大学生活？这难道就是我想要的生活？我想，不是这样的。活在自己的年龄里是件很重要的事情。让梦想成真的最好办法就是醒过来。所以，是时候把梦想拿出来让它发光发亮了！人生无处不是转角的地方。好在，从现在开始我还可以整装再发；好在，我还可以继续走，让青春不再。

致我们天真的小迷茫读后感篇二

很难的看完一本书，这次很难的的我在qq阅读上看完了《谁

的青春不迷茫》。看完整本的时候，忘记了开始写了什么故事，却清晰记得文字从20岁的一张照片开始，驼色的毛衣和牛仔褲帆布鞋，记忆和文字都带着暖意。

23岁大学毕业初期，为了各种自己认为值得的事情全力以赴，“有些人对事情的投入是为了生活，你那时的投入是为了证明你可以”。十年的大大小小的事情，后来都有这样竭尽全力的影子，于是，我们都看过了《青茫》，看到了他。

期间，其实也遇到很多难过的坎儿，也有些许讽刺，不过佩服他一直积极的态度，书里的文字并未详细描写当时的为难，不过在职场已经4年，很多事情只言片语也能猜出大概，看到他写的“有人说你.....现在的我告诉你，其实你一点儿都不傻，只是你从来没把自己看的那么重要”。这句话，遗憾自己没有更早看到，身在职场，总有一个接一个，难度更高的问题要处理。初入职场的职员，着急证明自己，做了很多自己认为了不起的事，得不到夸奖我们都难免委屈，如果，这种时刻，想想“别把自己看的太重要，也别太看轻了任何人”，大概，就能更加坦然的去对待一些付出和努力，“成长不就这样么，不是学到就是得到”，既然得不到，学到也是好的’。上司苛刻的要求，其实换个角度“正因为是你，我才会这样要求你”，而不是怀疑是否故意为难，事情都可以简单一点。

全身心的努力可以忘记其他，但是当我们休息的时候就会在意职场的人际关系，他说人与人之间，用心就好，“用心说出来的话，大概只有被恩泽的人才听得懂吧。”主管走了，离职闹得不愉快，他只有一个下属，工作自然交接给我，当他把一塔文件一个u盘直接拍我桌子上，说别指望我教你什么的时候是难过的，后来新人入职，我开始充当那个带新人的“老人”，也有过纠结，要不要一项项去教，后来想想，还是尽心尽责一点吧，分享毕竟是件好事。这是一个尴尬的局面，因为从未遇到，也没人指导，找不到合适的处理方式。如果，早一点读到《青茫》，大概就果断干练的倾囊相授了，

因为《青茫》说善意和用心，会传递，你这样善意的对待她了，也许下一次她带新人得时候就直接耐心教了。

25岁，有篇自问自答，只记住了一句话“只有自己佩服自己，才能让别人佩服你”。

安全感是自己给的。

迷茫的时候，“花一整天的时间，将所有的困惑写在了白纸上，一个一个编号，一个一个写上逻辑关系”，之后解决当下的问题，从力所能及的问题开始。

28岁，给自己一些原则。比如解释原则、吵架原则、比如工作时间待人接物原则，比如家庭成员之间相处原则，比如消费原则，比如聚餐原则，比如给别人借钱原则，各种各样方便自己瞬间给出对方答案的原则。

29岁“无数争斗中找出与你一样努力发光的人”，“每个阶段我都是需要一两个仇人的，活起来才带劲”。对手和偶像，总能找到一个标杆可以激发自己努力的热情，每一天都要过得有意思才行。

30岁，33岁？

都说20岁遇到一个好的老大或者前辈，努力学习；

30岁去做一些一直想做的事情；

40岁去做一些自己擅长的事情。

20-30岁之前，我们的十年，跌跌撞撞的成长，偶尔的迷茫，都是常事，如果没有那么幸运，没遇到一位好的领导或者前辈，就多读几次《青茫》，或者类似的书，去学一些某些状况下，处理问题的原则和思维方式，也算是一种自我成长。

期望，下一个十年，我们各自都有所得。

致我们天真的小迷茫读后感篇三

奋斗小青年刘同十年期间创造从员工到副总裁的奇迹，从光线传媒企业策划出身的他，十年逆袭人生，给都市中焦躁不安或困惑迷茫的年轻人满满正能量。

一个人，十年光阴；一座城，瞬息万变，如果做不到让你深省思考，那就努力让你会心一笑，150万字北漂纪录，跨度十年自我对话。

书中描写到了亲情、友情和工作，其中用了很大一部分在描写友情，想来也是，一个大学毕业离开家外出闯荡的少年，接触最多的应该是朋友（同事）吧，这也正说明了这本书真的是他这十年来的真是写照，自己与自己的对话，书中描写的很多朋友现在都已经断了联系，想当初如果没有这些文字的记录，这段感情在记忆中或许就是空白的，那人生又如何才能丰富多彩呢！想想自己不也是么，高中时玩的要好的朋友，自从上大学就断了联系，更别说工作以后了。就像书中写到的：所有少年相约的承诺在未知命运前都只是当下的安慰，你总有一天会明白：有些人，有些事，一时错过，就是一世。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人生哲学，我在想，是否要想成功，我们是不是有些共同要有的亘古不变的真理呢？比如积极的心态，勇敢自信，还有坚持……在成长的岁月里，有哪些东西是每个人都必须要遵守的呢？万变不离其中，所有的事只要我们尽我们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做就好了，不论结果如何，只要我们努力过，我们就没有后悔。生活中的我们有很多的迷茫，有诸多的不顺，但是这并不能阻碍我们继续往前走的步伐，每一种阻碍都是对我们的一种历练，我们敢于面对，我们才能成长。

本书给我最大的收获是：一个人的成功不是一朝而就的，是经过自己不懈的努力取得的。所以不要只做仰望的人，赶快行动吧！

致我们天真的小迷茫读后感篇四

第一次接触刘同的书是因为偶然看到表姐在看，于是就死缠烂打求得她把书借给我。凭我的三寸不烂之舌，表姐终于肯把书借给我了。那些个月我基本每天都待在书房，仔细地品味着刘同的书。

刘同，一个文字上性情的舞者，就像他说的：理性的时候知道自己什么时候该感性，而感性的时候理性的知道自己的底线在哪。相比他而言，我就差了不仅仅只是“十万八千里”可以说的，也罢，这就是我吧。

自从看了表姐给我的书以后，我就特别喜欢刘同的文字以及刘同，感觉在面对他的文章时与我对话的不是别人，而是灵魂深处那个沉默的自己。因为他所表达的方式以及他的感情就仿佛是我早已想到只不过没有能力用文字描述的。看见他我就好像看见了另一个真实存在的自己：喜欢自由，爱旅行，向往童真与简单…这是他或者说也是我。说到童真，我就想到自己都还像个孩子似的。

看完他的书时，有种感觉就像是看了一本写满了自己心情的日记，虽然这本书说的是献给处在青春迷茫期的我们，但全文我却找不到任何应对青春迷茫或者不解的建议或答案，如果硬要问我为什么，我想我能告诉你的就仅仅是因为我知道我的青春不迷茫，而我也早已经想好这辈子要怎么走完这条漫长且属于我自己一个人的路途。体味刘同文章附带着的清新的笔触时，每每看到某些语句竟然会有种想哭的冲动，呵呵，这个我也不懂为什么了。我想这也许就是人们常说的共鸣吧。

刘同执着于简单、真挚，我也一样，难免这可能会让人感到有些傻气，傻就傻了，人活得太聪明会累死的，没事就别把自己搞得跟个哲学家一样，老想些人生的深层次，你看他们，哪个不是被自己纠结死的。嘻嘻，开个玩笑。活着就是要有点玩世不恭的好。再说，矫情出来的矜持都不叫矜持，它让我感觉，不说了。也许只有在重走青春后，我才能大吼出：我的青春不迷茫！

致我们天真的小迷茫读后感篇五

继刘同临校座谈的燥热，我静下心来找到他的书《谁的青春不迷茫》来读，感知这一场关于青春成长认识的角逐戏，来体会静悟我的青春。

文章中有这样的句子“你觉得孤独就对了，那是让你认识自己的机会。你觉得不被理解就对了，那是你认清朋友的机会。你觉得黑暗就对了，那是你发现光芒的机会。你觉得无助就对了，那样你才能知道谁是你的贵人。你觉得迷茫就对了，谁的青春不迷茫。”青春是没有回程的一段旅行，为了那一个个美妙的风景收获，我选择了那条‘荆棘’的路，去经历更多的失落挫折，让自己在青春的躁动中懂得更多，为下一步走的更好打基础。

刘同说，“如果遇到五年或十年前的自己，我会说什么……“在十年后还这么清晰的剖析原来的自己，要求看法的深刻性无疑不说明这是有意义的跟内心的一场对话。那么我们呢？正处于青春的我们有想对自己说的吗？我想肯定是有，只是大多数的我们像不说话的南瓜，静静成长着。

曾经有人说我们的人生就是一部西游记，想想取经的历程和师徒四人的形象确实有此番意味，有动荡不安的青春，踏实肯干的中年，恍悟智慧的老年。十几二十岁的我们就是青春年少，无所畏惧的孙悟空。犯过错误，吃过苦头，有过教训，收获成长，才一步步成佛。有言，每一次低头，都是对自己

的肯定，我们不是变得现实，而是更能接受现实。我们都一样，正处于期盼未来，挣脱过去，当下使劲的样子。会狼狈，有潇洒，但更多的是不怕。不怕动荡，不怕转机，不怕突然，因为我们正青春，现在犯错了不仅能改正还能继续有干劲冲劲的去迎接新的事物和挑战，年轻的我们有的是精力和激情。青春如一场长途的疯狂的奔跑，跌倒站起再继续，那便是极致的成长冒险和华丽的背影落幕。谁的青春不迷茫，其实我们都一样。

这些年，我一直在试着了解：了解这个世界，了解更完整的自己。宁肯做一个草率的决定，也不要一直后悔回忆。是啊，追悔失意不应该是我们对青春的怀想，充实绚丽能会心一笑给予我们力量的才应该是我们青春的色彩面貌。希望十年后的我会感谢现在的有迷茫困顿的自己，能独立解决问题的自己。“心智成熟不可能一蹴而就，因为使人成熟的不是岁月，而是所有不完美。”青春的我们就容易犯错误，经常不完美，一点点都是锻炼学习，达到完美的机会。

这本书中有特别说过“安全感只能是自己给的”。是啊，不管走什么样的路，没有自己的脚是不成行的。我们要学会独立，没有什么事情非得别人和你一起做不可，任何事情不要将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事情是自己的，我们有什么理由不自己负责了，否则唯一的结果便是措手不及，而自己处理便会留有后路，即便有濒临绝望的境地，也有自我纠正鼓励的后劲，我们没有什么理由来否定自己不是吗？继续加油才是正途。学会了说“我很好”，不是敷衍妥协而是正视豁然。像李开复说过，20多岁的我们在发现这个世界的黑、脏、丑之后，仍要说出我爱这个世界的这样的话，还有许多美好等着我们发现。

生命或许会存在这样那样的悖论，但是世界没有我们想像的那么复杂，我们只要大步向前，总是会有道路的。青春的动荡迷茫是存在的，谁的又不是呢？我们所要做的就是好好去尝试、去了解、去体会、更了解自己，让自己更成熟，然后

有前行的力量和不迷茫的未来。